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  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  
承辦人：林嘉文  
電話：07-7995678轉3022  
傳真：07-7406580  
電子信箱：jetwenpc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631219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實施計畫、擔任全國及地方教師(工會)理監事、幹事之高中職教師名單

主旨：有關本局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參加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辦理105學年度第2學期「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」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106年2月16日全教總高字第1060000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人員請於106年3月13日（星期一）前，利用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）報名（課程代碼：2153945）。
- 三、本局同意所屬之教師以公(差)假登記前往，課務自理。
- 四、為使綜合座談之討論更為具體及聚焦，參與人員如有提案請依提案模式文字，於106年3月10日(五)前將提案文字電子檔案寄送活動聯絡人（蘇惠櫻小姐，電話：02-25857528轉301，傳真：02-2585-7559，電子郵件：emily@nftu.org.tw）。



五、檢附「全教總高級中等學校教育政策與議題研討會實施計畫」、「擔任全國及地方教師(工)會理監事、幹事之高中職教師名單」各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含特殊學校)38校

副本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電子公文  
2017-03-01  
11:39:33



訂



線